

证券代码：833427 证券简称：华维设计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华维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草案）》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修订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草案）》的部分条款，修订对照如下：

原规定	修订后
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185.7万元。	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247.6万元。
第十八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6,185.7万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十八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8,247.6万股，全部为普通股。

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否

除上述修订外，原《公司章程（草案）》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根据公司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事宜的议案》，公司股东大会已授权董事会根据国家法律、法

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在本次公开发行完成后，对公司章程有关条款进行修改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公司董事会根据发行结果对公司章程中有关注册资本、股份总数等相关信息完善及修订，已得到股东大会的授权，无需另行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 修订原因

《公司章程（草案）》的相关条款已经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此次修订系结合公开发行并进入精选层的实际情况对章程中有关注册资本、股份总数等相关信息进行修订和补充完善。此次修订后，《公司章程（草案）》名称相应变更为《公司章程》。

三、 备查文件

（一）《华维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二）原《公司章程（草案）》、修订后的《公司章程》。

华维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12 日